

经典名著的读后感(模板15篇)

环保标语能够传递关于减少污染、节约能源和保护自然资源的重要信息。环保标语的内容应该紧扣环境保护的主题，鼓励人们积极参与环保行动。创作环保标语不易，以下这些范例可供大家参考，希望能够对大家有所帮助。

经典名著的读后感篇一

读《三国演义》的时候，我觉得里面的人物生动，形象，鲜明。而且我也有许多喜欢的人物，如：袁术，袁绍，刘备，关羽……但在众人里面我最喜欢的就要数诸葛亮了！

诸葛亮被称为儒家伦理型的理想人物，它的“才”“学”“识”都被注入了“仁政”的道德内容，他有独特的人格，择梧而栖，择主而事；他尽忠于刘备，也尽忠于蜀汉，为刘备出谋献计，能做到运筹帷幄，决胜千里，立下不少战功！最后又献身于统一大业中。“受任败军之际，奉命于危难之间”，随着蜀汉的衰亡他也成为了悲剧人物。但他却发明了木牛流马等许多至今人们也没有解开的伟大发明！

《三国演义》的确是一本好书大家一定要细细品味里面的内容一定会让你受益匪浅的！

经典名著的读后感篇二

暑假里，我看了一本关于我们青少年成长的小说——《羽毛男孩》。这本书是由英国作家妮奇·馨娜写的。故事的主人公住在英国一个临海城市，12岁的罗伯特是班上最倒霉的男孩，他长得一副弱小的样子，还总被同班一个叫尼克的同学欺负，被起难听的绰号，他的父母也离婚了，虽然他们似乎仍都爱着他，但爸爸已经有了新家庭，事实就是如此。

我喜欢《羽毛男孩》中的每个人物，因为馨娜奶奶把他们每一个人都栩栩如生地塑造出来了。我喜欢的人物有：瘦弱的罗伯特，因为他勇敢；凯儿，因为她可爱；爱捉弄人的尼克，还有一爱说故事的凯瑟琳，奇怪奶奶的艾迪丝等等。每个人物都有特点，所以我喜欢。

直到有一天，在学校推行的一个与瞻养院老人们的互动活动中，他认识了艾迪丝，而这个似乎患了重病，总有些神经兮兮的老太太开始就告诉了他一个地点，并且让他一定要去。那是孩子们中间流传的、镇上有名的恐怖之地废弃房屋“机会之屋”。传说中，曾有一个以为自己会飞的男孩在那里的顶楼坠落而死。罗伯特虽然沉默寡言，但对承诺却出乎意料的执着。他慢慢地明白原来在屋里有一个能采火鸟羽毛并能做火鸟羽毛的宝贝。他一定要缝制一件用火鸟羽毛做的衣裳，艾迪丝老太太才能找回歌声。可是，要稀有的火鸟衣必须要几千根火鸟毛才行，但他并不气馁。在机会之屋开始他的冒险之旅。

我很欣赏罗伯特的勇气与勇敢；想想看，那是一个多么可怕的地方，完全可以使一个大人打冷战，但罗伯特还是去了。

《羽毛男孩》不只是一个男生如何摆脱被同学欺负的境地的故事，它更是一部关于少年的心灵成长、寻找自我的小说。寻找生命中能够让自己飞翔起来的羽毛，向着自己的目标努力，决不退让，绝不放弃。它的故事情节轻松又紧凑，读起来紧张刺激，却又很感人。它用富有喜剧感手法描写了少年的勇气、记忆、朦胧的喜悦与改变自己 and 周围世界的力量。被国外媒体评价为“读起来让人欲罢不能的作品”。

有时我会看得仿佛身在其中，以为自己就是罗伯特，每走一步都是提心吊胆，因为这里实在是太黑了，随时都有可能出现不测，但是他朝着自己的目标而不懈努力，凭着他那股绝不退让，绝不放弃的精神终于获得了成功，并且他的这种精神还深深感染了身边的每一个人，以前欺负他的孩子王尼克

也跟他和好，身边的每一个人都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主动向罗伯特道歉，这一刻罗伯特流下了热泪，他重新找到了自信，从此，不在人家面前抬不起头，而是更多的受到了别人的尊重。

作为一个与罗伯特同龄的我，也要向他一样，向着自己的目标不离不弃，在困难与挫折面前绝不退缩，绝不放弃，寻找自信，努力成为一个优秀的小学生！

经典名著的读后感篇三

去年，爸爸给我买了一本《三字经》，我认真地读了起来，发现它还真的是“耐人寻味”呀！它讲述的是人们做人的准则，是一本非常具有启示性的书，我就从其中获得了很大的收获。

《三字经》里我最喜欢这两句：“香九龄，能温席，孝于亲，所当执；融四岁，能让梨，弟与长，宜先知”。这两个故事深深地打动了，使我懂得要孝顺长辈、要懂得谦让。想想我以前，都是衣来张口、饭来张口，所有事情都是爸爸妈妈帮我安排好。我知道了这两个故事后，觉得非常惭愧，决定要向它们学习，不仅要自己的事情自己做，还要帮爸爸妈妈做一些家务，并要孝顺父母；在和同学、朋友们一起时，不要逞强，要懂得礼让。

当我把饭菜端到桌子上时，爸爸回来了，一脸惊讶地看着我：“我们家的小公主什么时候学会做饭了？”“我不知做得好不好吃，请你先尝一下吧！”“只要是你做的，一定是吃的！”妈妈不知什么时候也凑了过来，满眼泪花地对我说。

“人之初，性本善；性相近，习相远……”我又大声地读起了《三字经》。《三字经》，我人生的路灯，它将照亮我前进的征途。

《三字经》是中国古代的蒙学著作，自问世以来，一直是中

国儿童启蒙的必读书，影响极其深远。《三字经》篇幅虽然短小，内容却非常丰富，被誉为“袖里通鉴纲目”。

《三字经》是灿烂的中华文化的精华，是国学经典之一。它易读、易记、易解。《三字经》内容丰富多彩，有自然常识、有历史故事、有道德常规、也有人生哲理。它教会我们知识，也教会我们做人做事，还教会我们要认真读书以及如何读书。

《三字经》中有这样的诗句：“玉不琢，不成器；人不学，不知义。”意思很清楚，一块玉石不经雕琢是不能成为一件玉器只是一块玉石。人不学习不知道什么是对什么是错，什么是合适什么是不合适。而“为人子，方少时，亲师友，习礼仪。”意思是说：孩子小时应特别注重三个方面的.学习：亲近良师、亲近益友，要学习礼貌懂规矩。

我非常喜欢“孟母教子”的故事。讲的是孟子幼年因住在墓地附近，学了许多丧家哭泣的言语动作。孟母就把家迁到市镇上，孟子便整天学着模仿商人做买卖。孟母又把家迁到了学堂旁，孟子终于学到了礼仪和文化知识。这说明环境对人的成长是很重要的。

《三字经》教导我们要孝顺父母，要好好学习，友爱兄弟姐妹，礼貌待人，勤奋好学，这些都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我觉得我们应该要好好地学以致用，并且还要好好的传承下去。

经典名著的读后感篇四

《钢铁是怎样炼成的》是前苏联作家尼古拉·奥斯特洛夫斯基的自传小说写的是主人公保尔·柯察金的.内心独白。

保尔·柯察金是一个普通工人的儿子，他当过童工，饱受着折磨和侮辱后来成为了布尔什维克。战场上英勇搏杀工地上的磨练使他变得坚强。即使是伤病无情地夺走了他的健康他

仍然顽强不屈笔耕不辍以另一种方式实践着他生命的誓言。

从这本书当中我深深地体会到保尔·柯察金是一位伟大的英雄。他身上有着为理想而献身的精神；有着钢铁般的意志；有着顽强奋斗的高贵品质。我要认真地学习保尔的这样顽强不屈的精神把这种精神用到学习上生活中让保尔·柯察金的精神伴随着我成长！

经典名著的读后感篇五

时光倒流一万年这本书的作者是周国兴，由湖南教育出版社出版，整本书共有34章，每一章上都有一个主题。这本书第一章的主题是“现代的猿能变成人吗”第一章的内容就围绕着这个主题来展开论述。书里全面透彻的分析这个问题，最后再解答。例如书里先分析古猿和现代猿的不同和相同处，再分析告诉你古猿是如何变成人和现代猿的。这种变化需要什么环境、什么条件和多长的时间。

时间就像一个幻景改变了很多，随着时间的流逝有多少知识从我们身边擦肩而过，我一定要抓住机会从时间的长河里多吸取知识，丰富我的人生。我觉得这是一本很不错的书，我会建议大家来读一读。

经典名著的读后感篇六

《悲惨世界》围绕主人公冉·阿让讲述了他和他的朋友们的悲惨遭遇，体现出了雨果对身份卑微的人们的关心和支 持，也反映出了世界的无能与帝国政府的腐败。

读完了这本书后，我真正明白了有些人，当自己意识到错误时，已经来不及了。所以我们每要做一件事情时，一定要“先‘三思’，后做事”，不要让事情背叛了自己。

人的野心是没有界限的，但我们一定要控制住它。不能像

冉·阿让一样，因为一块面包几乎毁了自己。另外，我们要老老实实做人，认认真真做事，把事情做好是成功的基础，但只要有一点疏忽就可能与成功擦肩而过，就像冉·阿让把市长的大职位丢了一样。所以，细节是很重要的，因为它决定着成败！

由此，我总结了一句话：“做事认真，‘路程’没坑；做事想好，‘路况’最好！”

经典名著的读后感篇七

我读了一篇文章，名字叫《忘恩负义的老鼠》。主人公是一只老鼠和一些家具。

家里的用具都和老鼠交往过，可都是好心没好报，于是大家都不理老鼠了。终于有一个老鼠夹和老鼠交为好朋友了，可是不识好货的老鼠又和夹子吵了起来，夹子一怒之下，把老鼠夹住了。

我们一定不要向这只老鼠学，因为它太自私了，应为自己的`一点好处，让大家都受害。一定要大度一点。

经典名著的读后感篇八

《城南旧事》——讲述了一个叫小英子的小女孩，发生在老北京的`童年趣事。它用鲜活的笔墨描绘了一幅生动活泼的画面，使人乐在其中。

童年，对于我们来说并不陌生，虽然没有主人翁的驴儿打滚和骆驼队有趣，

但吾心依然感到温暖。

经典名著的读后感篇九

今天在阅读课上，我读完了一本来自于书架上的书，它的名字为《面纱》，作者是英国作家威廉·萨默塞特·毛姆。我首先是被它简雅的紫色封面所吸引，看它的介绍与《月亮和六便士》是同一个作者，所以我认定是一本不错的书籍，索性在阅读课上拿来深入观看，的确是我受益颇深。

小说的故事发生在英国的殖民地香港和中国内陆一个叫“湄潭府”的地方。女主人公凯蒂·费恩是生活于伦敦名利场的一位富家小姐。她容貌娇美，但精神空虚；她向往爱情，但爱慕虚荣；她待字闺中，但处处受到母亲的责备与“逼婚”。面对这种种“危机”她决定给自己的爱情来一次“历险”：匆匆嫁给了性格孤僻，沉默寡言但却深爱着她的医生瓦尔特，并随其来到了英国殖民地一香港。冲动的历险为其婚后的出轨埋下了伏笔。她的丈夫在婚后刻板严肃，疯狂工作和乏味无趣，使她顿觉寂寞、孤独和失落，不久就被花言巧语，生性有情的有妇之夫查理·唐森俘获，坠入婚外情而迷失自我。被丈夫瓦尔特发现后胁迫她去了霍乱横行的湄潭府，最终瓦尔特不幸染病死去，凯蒂回到香港，重投查理怀抱后羞愧不已，最终回到英国和父亲和解，并和父亲同往巴哈马群岛生活。

从《面纱》一书中，读者能看到一个表面漠然中立的寂事者背后的模糊性和矛盾性，作为帝寂事的一分子，作者的面纱之下隐藏着东方主义的政治文化观；作为一个关注人性的个体作家，他的面纱之下隐藏着他对爱的怀疑和渴求，对人性的嘲讽和宽容。

这部小说虽高于生活却源于生活，女性对情感的追求是亘古不变的话题，所以，保持本心，勇敢去追求爱的人。

经典名著的读后感篇十

唐僧这个人给我的印象很深刻，我也很喜欢这个人物，听说唐太宗的时候，确实有这么一个著名的`和尚到印度去取经。唐僧有很多优点，比如说他坚忍不拔、不畏取经路上的艰难险阻，勇往直前。他还诚实守信，说到做到。但是他也有个缺点，那就是容易不辨真伪，孙悟空说是妖魔鬼怪变的，他却当作是可怜的穷人；孙悟空看出是坏人，唐僧却会说是好人……总之，他经常冤枉孙悟空。但是，因为他在西天取经的时候一路都很真诚，所以，我还是很喜欢唐僧这个人，因为他的品行值得我们学习。

经典名著的读后感篇十一

祥子的衣服早已湿透，全身没有一点干松的地方；隔着草帽，他的头发已经全湿。地上的水过了脚面，湿裤子裹住他的腿，上面的雨直砸着他的头和背，横扫着他的脸。他不能抬头，不能睁眼，不能呼吸，不能迈步。他像要立定在水里，不知道哪是路，不晓得前后左右都有什么，只觉得透骨凉的水往身上各处浇。他什么也不知道了，只茫茫地觉得心有点热气，耳边有一片雨声。他要把车放下，但是不知放在哪里好。想跑，水裹住他的腿。他就那么半死半活地，低着头一步一步地往前拽。坐车的仿佛死在了车上，一声不出地任凭车夫在水里挣命。

《骆驼祥子》是老舍的代表作，也是现代文学史上最优秀的长篇小说之一。

作品以旧中国北平为背景，描写了人力车夫祥子由人堕落实为“兽”的悲惨遭遇，表达了作者对挣扎在社会最低层劳动者苦难命运的关怀和同情，歌颂了祥子勤劳、朴实、善良、向上的优良品质，深刻揭示了造成祥子悲剧命运的原因。

作品围绕着祥子买车所经历的三起三落为情节发展的中心线

索，将笔触伸向广阔的城市贫民生活领域，通过祥子与兵匪、与侦探、与车厂主、与虎妞、与同行等各个方面关系，描绘了一幅动荡不安、恐怖黑暗的社会生活图景，从社会、心理、文化等层面展示了祥子从充满希望，到挣扎苦斗，直至精神崩溃，走向堕落的悲剧一生。祥子原是一个年轻健壮的农民，忠厚善良，勤劳朴实，沉默寡言，坚忍要强，但经过三起三落挫折打击，他的理想终于破灭，性格扭曲，堕落成没有灵魂的行尸走肉。祥子的悲剧反映了城市畸形文明病及愚昧文化给人性带来肉体、精神上双重伤害，凝聚了作者对城市文明病与人性关系的艺术思考和批判性的审视。

作品以严肃的现实主义创作方法，朴实明朗的语言，代替了过去失之油滑的诙谐。作品采用大量的叙事、抒情夹议论的心理描写，替祥子诉说着血泪凝成的痛苦心声，既刻划了人物性格，又表达了作者挚热的感情，增强了作品的艺术感染力。浓郁的北京地方色彩，从语言、环境到风俗人情，显示了作者日渐成熟而富有魅力的艺术风格。

这是一个可悲的故事，讲述了北平老城里活生生的一幕。祥子来自农村，在他拉上租来的洋车以后，立志要买一辆车自己拉，做一个独立的劳动者。他年轻力壮，正当生命的黄金时代；又勤苦耐劳，不惜用全部力量去达到这一目的。在强烈的信心的鼓舞和支持下，经过三年的努力，他用自己的血汗换来了一辆洋车。但是没有多久，军阀的乱兵抢走了他的车；接着反动政府的侦探又诈去了他仅有的积蓄，主人躲避特务追踪还使他丢了比较安定的工作；虎妞对他的那种推脱不开的“爱情”又给他的身心都带来磨难。迎着这一个又一个的打击，他作过挣扎，仍然执拗地想用更大的努力来实现自己梦寐以求的生活愿望。但一切都是徒然：用虎妞的积蓄买了一辆车，很快又不得不卖掉以料理虎妞的丧事。他的这一愿望“像个鬼影，永远抓不牢，而空受那些辛苦与委屈”；在经过多次挫折以后，终于完全破灭。他所喜爱的小福子的自杀，吹熄了心中最后一朵希望的火花，他丧失了对于生活的任何企求和信心，从上进好强而沦为自甘堕落：原来那个

正直善良的祥子，被生活的磨盘碾得粉碎。这个悲剧有力地揭露了旧社会把人变成鬼的罪行。祥子是一个性格鲜明的普通车夫的形象，在他身上具有劳动人民的许多优良品质。他善良纯朴，热爱劳动，对生活具有骆驼一般的积极和坚韧的精神。

平常他好像能忍受一切委屈，但在他的性格中也蕴藏有反抗的要求。他在杨宅的发怒辞职，对车厂主人刘四的报复心情，都可以说明这一点；他一贯要强和奋斗，也正是安于卑贱的社会地位的一种表现。他不愿听从高妈的话放高货，不想贪图刘四的六十辆车，不愿听虎妞的话去做小买卖，都说明他所认为的“有了自己的车就有了一切”，并不是想借此往上爬，买车当车主剥削别人；他所梦想的不过是以自己的劳动求得一种独立自主的生活。这是一种个体劳动者虽然卑微、却是正当的生活愿望。作品描写了他在曹宅被侦探敲去了自己辛苦攒来的积蓄以后，最关心的却是曹先生的委托，就因为曹先生在他看来是一个好人；还描写了他对于老马和小马祖孙两代的关切，表现出他的善良和正直。他的悲剧之所以能够激起读者强烈的同情，除了他的社会地位和不公平的遭遇外，这些性格特点也起了无法磨灭的作用。象这样勤俭和要强的人最后也终于变成了头等的“刺儿头”，走上了堕落的道路，就格外清楚地暴露出不合理的社会腐蚀人们心灵的罪恶。

这故事是一个悲剧，彻彻底底的悲剧。一个曾经勤劳坚忍，有着自己目标的人最后却沦为了社会垃圾。从前的祥子善良淳朴，正直诚实，对生活有着像骆驼一般积极和坚韧。周围的人都是做一日和尚，敲一日钟，而祥子却不安于现状，他为了美好生活而努力，而奋斗，他宁愿冒着极大的风险去赚多一点的钱，来达到自己所想要的生活。他不断地追求，追求成功，追求幸福。然而即使是这样，也终究没有改变他最后的悲惨结局。

也许这才是现实，残酷、悲哀、无可奈何。理想和现实总是

充满了矛盾，它们往往不能调和，然而它们却又同时存在。社会是现实的，它不会为了一个人的理想而改变，也不会是完美无瑕的。人们为了自己的理想不断奋斗，最终却不一定能够真正获得成功。就像祥子一样，他努力，就是为了寻求美好的生活，但是结局却是那样悲悲惨。

对于骆驼祥子，我感到遗憾，感到惋惜，也感到无奈，但也感到敬佩，我佩服他从前的坚强，他的上进。然而他最终没能战胜自己，没能战胜社会，终究还是被打败了。也许是因为社会的极度黑暗，也许是因为个人的因素。不管怎样，环境对人的改变至多至少都起着不可忽视的作用。如果当时的社会治安好一点，祥子也许就能实现他的理想，也许就不会变成一具行尸走肉。人离不开社会，而社会又决定着人，如果无法处理好现实与理想、社会与自己的关系，很有可能就会失去原本的自我。

人是有思想的动物，应该有自己的理想和目标。但是要因人而异，因社会而异。如果总是无法实现理想，那么就有可能变成“祥子”，堕落、衰败，厌恶生活。毕竟能够一生都坚忍不拔的人是少数。追求本身就是一个不断改变的过程，然而这一过程会很复杂，人很容易失去自我，失去自我就会迷失方向，甚至堕落。

作品本生写道：“苦人的懒是努力而落了空的自然结果，苦人的耍刺儿含有一些公理。”又说：“人把自己从野兽中提拔出，可是到现在人还把自己的同类驱到野兽里去。祥子还在那文化之城，可是变成了走兽。一点也不是他自己的过错。”老舍正是从这样一种认识出发，怀着对于被侮辱与被损害者的深切同情，写下这个悲剧的。这就使这部作品具有激愤的控诉力量和强烈的批判精神，深深地烙上读者的心坎。

读罢这本书，我对祥子的评价为：祥子是一个经不住生活的考验，而失去生活的人。俗话说：“路慢慢之远兮，吾将上下之求索。”他为何不再寻求新的路，而成为社会的渣滓，

败类？他为何不做生活的主宰者，去自谋生活呢？我想，他也是害怕了，因为他是农民出身，他受不了生活一次次对他的打击，他放弃了。所以酿成了书中的人物一直走下坡路的原因后果啊！

明天会怎样？我不得而知。而现在我们唯一能做的，就是把握好今天。

经典名著的读后感篇十二

读完《斯宾塞的快乐教育》这本书在为人父母对于孩子教育这个问题上得到很好的启发和帮助，这本书给予我生活中如何教育孩子实实在在的案例。

书中讲到：孩子一旦降生，他既属于家庭又归属社会。一个品行端正，有良好教养和技能的孩子，成年后会对社会产生积极的作用。有的时候起的作用小一些，只对一个学校，一个家庭，一个群体有作用，但是都是有积极作用的。相反，品行不端，没有一技之长的人，可能只会起破坏作用，成为别人痛苦的根源。

所以从这本书也清楚认识到家庭教育的重要性！孩子在学校接收教育的时间是有限的，在学校一个老师面对的是一个班几十个孩子，不可能每个孩子都很好的顾及到。孩子与父母朝夕相处的时间要比学校的时间还要多。学校交给孩子大部分是知识技能，但是对于培养优良品质和激发一个孩子潜能则需要我们家长的耐心有效的对孩子进行指引和教导。

在我们家长教育孩子的过程，也是一个自己进修的过程。书中特别提到：你想要孩子将来怎样，你就应该要求自己怎么做。一旦我们的言语，情绪状态是负能量面对孩子的时候，孩子的情绪也会低落，痛苦，当一个孩子处于不快乐的情绪中时，他的智能和潜能就会被降低。呵斥和指责并不能给孩子带来好的教育成果。

孩子的成长只有一次，错过将不会重复，我们作为父母只要提前认识到孩子成长中的问题正确看待正确解决，将会成就孩子美好的未来！

经典名著的读后感篇十三

《愚公移山》这个故事，我是听着长大的。这则千古流传的寓言，激励着一代又一代炎黄子孙。可能因为太小，当时读得时候并没有体会到此间蕴含的真理。今天重又翻看它，才真正感受到愚公移山的坚定和勇气。

虽然愚公那种精神十分可贵，为了子孙后代方便外出，竟想到了移山。

可是愚公他想过没有，他如果真的把两座大山移走了，山上的飞鸟、野兽到哪儿安身呢？愚公这样做，那简直是自私自利，他自己一家需要方便出行，可是动物们也需要一个家呀！

还有，愚公对他的邻居说：“我自己有儿子，儿子再有儿子，儿子的儿子再生儿子，子孙后代一代一代地去挖，总有一天能把山挖掉。”愚公这么说，他也不想，他的子孙后代全都挖山去了，那山未挖完，恐怕他的子子孙孙都已经饿死了，再说了，他儿子孙子恐怕没他那么傻，说不定，等他一死，就不挖了。

而且呢，既然外出不便，那他为何不搬家呢，他家的人那么多，山都可以去挖，那么，搬个家，恐怕没有挖山累吧！

总之，我觉得挖山这个办法一点儿也不好。

愚公移山读后感

曾经听过大人讲愚公移山，记得当时我对老愚公的做法很不理解，还和家长争辩，固执的认为老愚公率领子孙一起移山，

实在是太愚蠢了，真不如搬到山前去住。

上了六年级，还像三年级那样“学着玩”。期中考试考试成绩出来了，我惨败到自己难以置信的地步！痛定思痛，我又重新读了《愚公移山》。

也许是失败的惨痛教训吧，重素使我对文章内容的理解透了。

我还深深地认识到，小到一个人，大至一个民族，“愚公精神”至今仍是我们必须发扬光大的。如果安于现状，不敢冒失败的危险，就不会尝到胜利的喜悦，事业也不会有所发展。

由此看来：“愚公精神”不仅没有过时。相反，它正激励我们克服困难，夺取胜利。

经典名著的读后感篇十四

这几天，我学了一篇课文——《草船借箭》，受益匪浅。

这篇课文选自《三国演义》第四十六回，主要讲了周瑜妒忌诸葛亮的才华，让他在十天内造好十万支箭，没想到，诸葛亮答应三天造好。接着，诸葛亮请鲁肃帮忙准备装备和人员。第三天，诸葛亮趁大雾漫天的凌晨，利用草船向曹操“借”了十万支箭。诸葛亮如期交箭，周瑜自叹不如。

诸葛亮上知天文，下知地理，但最令我佩服的是他每次都做好了充足的准备，所以，他做事才能够胸有成竹、不紧不慢、从容冷静。

这让我想起了那次考试。考试前一天，我为了看新买的课外书，只草草看了两眼复习资料，便津津有味地投入了课外书的怀抱。

第二天考试时，面对试卷上密密麻麻的字，我完全慌了神，

脑海中一片空白，根本无法很快写出正确答案。好不容易结束了考试，我知道这次肯定没考好。

我们平时做事情，也要像诸葛亮一样，凡事都要提前做好准备，成竹在胸，才能打赢每一场“战役”！

经典名著的读后感篇十五

读了《三国演义》一书，使我受益匪浅。中国四大名著之一的《三国演义》是我国古代历史上一部重要的文学名著。《三国演义》刻划了近200个人物形象，其中最为成功的有诸葛亮、曹操、关羽、刘备等人。《三国演义》以三国时期魏、蜀、吴三个统治团相互斗争为主要描写内容。它讲述了从东汉末年时期到晋朝统一之间发生的一系列故事。

其中有庸主献帝刘禅，气量狭隘的周瑜，忠厚的鲁肃，勇猛的张飞，重义的关羽，纳贤的刘备等等，无不个极其态。这些人物给了我深的教育。虽有这些人物，但最令我有所感受的是这本书当中所描述的几个英雄人物。

先说关羽。这是给我留下印象最深的人物之一。他降汉不降曹、秉烛达旦、千里走单骑、过五关斩六将、古城斩蔡阳，后来又在华容道义释曹操。他忠于故主，因战败降敌，但一得知故主消息，便不知千里万里往投。我认为虽降了敌，但最后还是回来了，不但仍算忠，而且还要算一种难得可贵的忠。《三国演义》表现关羽的方法也极简单：“丹凤眼，卧蚕眉，面如重枣，青龙偃月刀”，后来加上“赤兔马”，刮骨疗毒不怕疼，斩颜良，诛文丑，几乎变得天下无敌。再说曹操。曹操在《三国演义》中被称为奸雄，可能是因为他的儿子。他说刘备与他是并世英雄，说得刘备都不敢听，但是他没有杀刘备，虽刘备正是他的瓮中之鳖。这使我感到了曹操的大度，也是周瑜做梦也梦不到的。周瑜眼中只有诸葛亮，与其誓不两立，只要把诸葛亮杀了，东吴的天下就太平了。后来又发现刘备也不是一般人物，便想杀刘备，至少把他留

在东吴，东吴的天下也太平了。

《三国演义》中的人物各具其态，有长有短。总的来说，读过这本书之后我大开眼界，而以上几人也给了我很深的感受，他们很值得我学习。

《三国演义》一书不愧为名著！值得一读啊。